

國立中山大學 100 年度第 4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 年 11 月 29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 7007 室

主席：羅主任委員夢娜

紀錄：張士元

出席：郭志文委員、林慧玲委員、陳世哲委員、翁嘉禧委員

許秀桃委員

列席：陳淑惠組長

研究發展處：杜立偉研發長、林松興秘書、黃谷正先生

廖慧君小姐、江真誼小姐、李美瑩小姐

推廣教育處：黃北豪處長、楊彰幸小姐

秘書室：張玉山主任秘書、楊育成組長、黃麗華組長黃雅真編審、劉科汶小姐

總務處場管會：鄭英耀主任委員、吳鴻欽組長、柳瑞芝編審

總務處車管會：蘇裕峰編審、李滋培小姐

甲、主席報告到會人數已達法定人數，隨即宣布開會。

乙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丙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確認。

丁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討論推廣教育處 99 年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。

決議：

一、本委員會已了解經費收支情形。

二、建請會計室釐清校內人員得否支領自籌收入工作費

(如舉辦研討會所收報名費得否發給參與工作之校內人員)。

三、重申推廣教育開班之課程規劃費，相同內容之課程以支領一次為原則。

二、討論研究發展處 99 年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委員會已了解經費收支情形。
- 二、建請提送本委員會稽核之經費收支資料應盡可能完整呈現，俾本委員會得據以全盤瞭解受稽核單位經費運用情形；另經費收支用途明細亦應記載明確。

三、討論秘書室 99 年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委員會已瞭解經費收支情形。
- 二、為召開校務會議所印製紙本會議資料之費用頗高。為勵行本校推行節能減碳之既定政策，建議就會議議程等資料是否改採無紙化方式已減少影印量作調整。
- 三、經費結報不得跨年度報支並應注意使用正確之會計科目。

四、討論總務處場地管理委員會 99 年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。

決議：

本委員會已了解經費收支情形。

附帶決議：

為確保師生同仁飲用水之衛生，建請總務處環安中心應就本校校內飲水機之水質作通盤檢測，並將檢測結果提出於校務會議報告。

五、討論總務處車輛管理委員會 99 年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。

決議：

一、本委員會已了解經費收支情形。

二、車管會之人事費用逐年遞增，而執行車輛管理之成效及滿意度均不甚理想，車管會就此部分進行全盤之規劃檢討。

附帶決議：

為明瞭車管會人事經費運用改善之執行情形，下一年度(101 年度)仍將安排車管會到會接受經費稽核。

己、臨時動議(無)。

庚、散會(14 時 30 分)。